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已立案，未开庭审理
案件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涉案的金额：11,591,940.00元
是否会因上市公司利益产生负面影响：因诉讼事项尚未开庭审理，暂时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利益的影响金额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案号：(2019)浙0604 民初9325号
(二)案件当事人
原告方：浙江双阳风机有限公司
被告方：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诉讼案件事实、请求内容及其理由
(一)原告主张的诉讼事实与理由
原、被告双方于2019年5月30日签订的《建设用地转(受)让协议》，约定被告以38,639,800.00元的价格将坐落于绍兴市上虞区丰惠镇城西工业园区、土地面积为59,906平方米的工业用地使用权转让给原告。双方在协议中约定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原告在签订协议后，依约向被告支付了11,591,940.00元的定金。后在办理过户手续过程中，原告发现被告在签订协议时未披露与该项目有关的重大事项：1、该地

块上尚有带征土地补偿款72.6万元未缴清。按2018年7月上虞区人民政府编制的《上虞区丰惠镇城西单元、城北单元(城西片)控制性详细规划》，该地块实际面积已由原来的59,906㎡调整为54,013㎡，与协议约定标的已经严重不符。正是上述被告未披露的事项导致协议约定的土地使用权至今也未办妥过户手续。事后双方多次沟通未果。2019年9月19日原告根据被告解除协议的意见，向被告发出了《解除协议告知函》，但被告并不同意解除，也未退还定金。2019年10月15日，原告再致函被告，要求被告按实际上地面积继续履行合同，限期内将土地使用权过户至原告名下，否则视为被告违约。依协议约定，双方解除此前签订的协议，被告违约承担违约责任。因被告无法办理过户手续，已经构成违约，导致原告的合法权益遭受严重损害。
(二)原告诉讼请求
1、依法确认原、被告双方签订的《建设用地转(受)让协议》于2019年11月16

日解除。
2、依法判令被告退还原告已支付的定金11,591,940.00元。
3、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违约金11,591,940.00元。
4、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等的影响
因诉讼事项尚未开庭审理，暂时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损益的影响金额。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诉讼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回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包括公司及子公司前期用于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投资安全

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包括公司及子公司前期用于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投资安全

2019-058号)。
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合计6,000万元购买了结构性存款产品，其中3,000万元用于购买杭州银行的结构性存款，3,000万元用于购买民生银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止期限均为2019年11月28日至2020年2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号)。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公司收回本金合计6,000万元，同时获得相应理财产品收益

298,684.93元、374,301.37元。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中未到期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含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5,000万元。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向湖南国资委下属的投资公司注资，届时湘电机能将由湖南省国资委直接接管，预计在6月底完成。
●公司澄清：湘电机能的股权转让完全是市场公开行为，不存在由湖南省国资委下属投资公司注资的优先安排。目前尚在挂牌阶段，没有征集到任何受让方，交易价格不能确定，能否转让、转让的具体时间均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湘电机能因内购件质量损失产生巨额三包费用，2018年风电外购件质量损失6亿元，2019年风电外购件质量损失预计3.97亿元。因质量问题，目前尚有5.39亿元诉讼和仲裁未完结。由于湘电机能自身存在较多风险事项，对公司影响

在重大不确定性，能否最终转让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2018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12亿元，预计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56亿元左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因连续两年亏损公司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股价短期内涨幅超过百分之百，但实际经营由于存在较多风险事项尚未解决，基本面并无实质性改善，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传闻简述
公司近期关注到有媒体报道了公司子公司湘电机能股权转让事宜，报道称湘电机能挂牌后会由湖南省国资委下属的投资公司承接，届时湘电机能将由湖南省国资委直接接管，预计在6月底之前完成湘电机能的转让。同时，报道称兴湘集团大概率是湘电机能的接盘方。
二、澄清声明

(一)相关报道的内容与事实不符，湘电机能的股权转让是按照国家资产处置的程序挂牌公开转让的，湘电机能的股权转让完全是市场公开行为，不存在由湖南省国资委下属投资公司注资的优先安排。
(二)目前湘电机能仍处于挂牌阶段，没有征集到包括兴湘集团在内的任何受让方的意愿，交易价格不能确定，能否转让、转让的具体时间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三)湘电机能因外购件质量问题产生巨额三包费用，2018年风电外购件质量损失6亿元，2019年风电外购件质量损失预计3.97亿元。因质量问题，目前尚有5.39亿元诉讼和仲裁未完结。由于湘电机能自身存在较多风险事项，对公司影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能否最终转让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2018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12亿元，预计

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56亿元左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因连续两年亏损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五)公司股价近期涨幅超过百分之百，但实际经营由于存在较多风险事项尚未解决，基本面并无实质性改善，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日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孙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昆仑石油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昆仑”)
本次担保金额为成都银行申请开立敞口金额为768万人民币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目前，公司为四川昆仑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积数量：截至本公告日止，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四川昆仑拟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开立敞口金额为768万人民币银行承兑汇票，期限12个月，公司拟为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
公司已分别于2019年4月25日和2019年6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23)。
本次担保金额在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四川昆仑石油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成都市新都工业开发东区
3、法人代表：陈克利
4、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5、与公司关系：四川昆仑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四川昆仑总资产16,416.72万元，负债总额7,837.11

万元，净资产8,579.61万元，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8,500.21万元，净利润198.17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9年9月30日，四川昆仑总资产13,664.54万元，负债总额22,110.29万元，净资产为9,554.25万元，2019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7,591.63万元，净利润974.6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名称：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名称：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名称：四川昆仑石油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4.保证担保本金总额：768万人民币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两年，即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7.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以及相关费用、违约金和债权人为了实现主债权和担保物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差旅费、案件调查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8.签署日期：2020年2月28日
四、累计担保数额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9,801.34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本公司2018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78%，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孙公司。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年5月20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包括购买理财产品、货币产品、债券、金融衍生品，并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等合法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品种。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等合法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品种，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成立日期 期限 业绩基准 投资金额 收益情况(元)
1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南之星财富添益A计划R1610期0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8-30 2020-2-28 4.30% 5,000万元 本金全部收回,获利收益1,072,654.79元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成立日期, 期限, 业绩基准, 投资金额, 收益情况(元). Includes summary rows for 12-month highest investment, 12-month highest income, and total figures.

注：若出现合计数字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日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贴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自2019年10月1日至2020年3月1日期间，累计收到财政补贴共33,015,076.00元，明细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获得补助单位, 收到补助日期, 补贴金额(元), 获得补助原因, 补贴依据. Lists various government subsidies received by the company and its subsidiaries.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上述收到的财政补贴中金额33,015,076.00元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公司2019年及2020年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将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李海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010,9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28%。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李海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940,9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67%。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6日披露了《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115)，李海峰先生拟自2019年9月2日至2020年2月28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0345%。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李海峰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61%。
截止本公告发布日，李海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除上述减持外，未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ncludes details for Li Haifeng's shareholding and a table for the share reduction process with columns for reduction details and completion status.

注：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中“其他方式取得”为限制性股权激励股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5日披露的《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3/3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温寿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2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68%。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股份以及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2日收到副总经理温寿东先生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温寿东先生于2020年2月18日至2020年2月27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60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91%，减持价格区间为18.05元/股至22.73元/股，减持总金额11,289,459元。温寿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19,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977%。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ncludes details for Wen Shoueast's shareholding and a table for the share reduction process with columns for reduction details and completion status.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3/3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开元”)持有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3,494,5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5793%。截至本公告日，海通开元持有公司股份13,339,9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8%。
(2)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2019年8月13日，海通开元披露了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计划自2019年9月4日至2020年3月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336,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截至2020年3月2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公司收到海通开元发来的《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海通开元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795%，减持后，海通开元持有公司股份13,339,9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8%，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ncludes details for Haitong Kaiyuan's shareholding and a table for the share reduction process with columns for reduction details and completion status.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3/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10月22日，公司与交通银行青岛山东路支行签署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产品协议》并委托交通银行青岛山东路支行，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2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4个月(汇率挂钩看涨)”(产品代码：2609919154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该理财产品已于2020年3月2日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3.6%，公司已于2020年3月2日收回本金人民币1,200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152,679.45元，与预期收益相符。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Includes summary rows for 12-month highest investment, 12-month highest income, and total figures.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